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期，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牡丹江分行签署了担保协议，为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富通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富通）向该行申请贷款提供 675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至 2023 年 9 月。牡丹江富通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增一揽子担保额度事项授权范围之内（详见本公司 6 月 12 日发布的 2020-070 号公告），因此无需再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9 月 17 日，银行发放贷款 3800 万元，本公司开始承担相应担保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牡丹江富通汽车空调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18 日，注册地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注册资本为 12,105 万元人民币。

牡丹江富通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请见本公司 5 月 27 日发布的 2020-066 号公告。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披露日，本公司无对外部的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度为 15 亿元。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7,272.55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实际相互担保金额为 45,822.05 万元。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共计 73,094.60 万元，

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 52.92 亿元的 13.81%。

本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2 日